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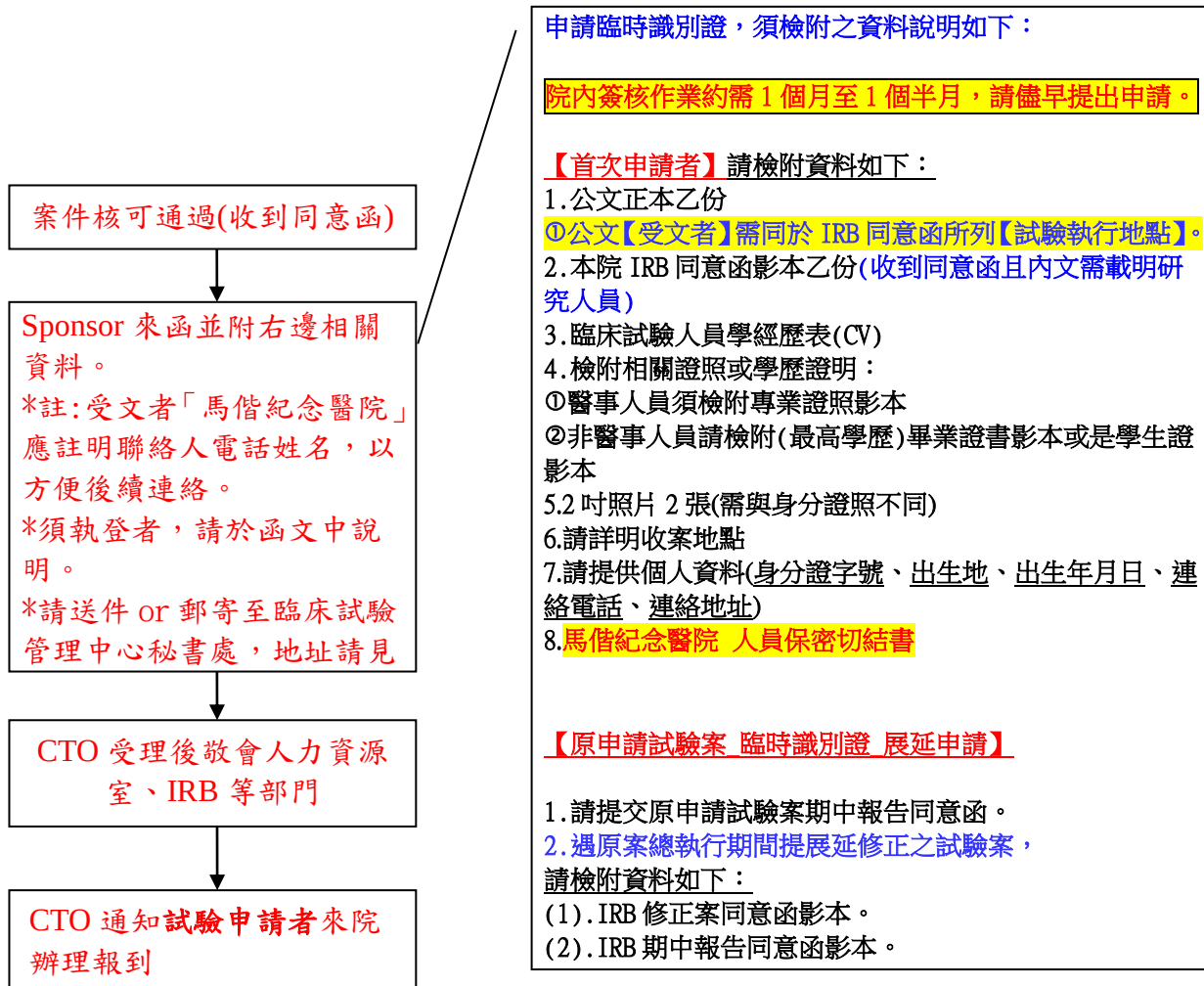


臨床試驗研究人員學經歷表

2026.06.03 修訂

1. 第二頁範本紅色字體為針對易犯之錯誤，所做的填寫說明，正式表格請至本單位網頁【表單下載→第六、申請臨時識別證→2.研究護士或助理履歷表】下載使用。

2. 臨時識別證申請流程及須檢附資料如下：



3. 研究護士、研究助理之判定：凡此研究需執行醫療行為者，均應聘請研究護士。

4. 非本院編制內之研究人員，需申請臨時識別證且經院方核可，始執行計畫案。

5. 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本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(IRB)同意函之有效期限，若臨床研究計畫需展延，試驗申請者應出具經本院 IRB 核准該計畫修正之證明文件及公文，始再核予新識別證；若臨床研究計畫提早中/終止，請將識別證繳回本院臨床試驗管理中心(分機:2832)。

6. 請妥善保管臨時識別證，遺失未繳回或需重新製發者，收取工本費新台幣 100 元整。

7. 執行試驗中請務必配戴識別證。

8. 若人員有異動，試驗主持人及 Sponsor 應主動通知本院 IRB 及臨床試驗管理中心(CTO)重新申請新任人員之識別證，並將舊有人員之識別證繳回臨床試驗管理中心。



臨床試驗研究人員學經歷表

2026.06.03 修訂

研究案之預期期限

MMHIRB 案件編號: (馬偕的 IRB 編號)		核可日期: (馬偕 IRB 的核可日期)	
☐ 馬偕員工 (員工編號: _____) ☐ 院外人員 (擔任此計畫為 ☐ Full-time ☐ Part-time)			
(臨時) 識別證使用期限: 自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~ 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(若為馬偕員工不需填)			
計畫書編號:		試驗主持人:	
中文試驗名稱:			
試驗委託者/機構:		申請類別: ☐ 研究護士 ☐ 研究助理 ☐ 其他 (如: 學生、院外機構派至本院工作之人員等)	
一、人員基本資料			
中文姓名:		英文姓名:	
連絡電話:		E-mail:	
二、學 歷 (請由近至遠填寫即可)			
學 校 名 稱	學 位	起迄年月	
三、經 歷 (填寫與臨床試驗相關之經歷即可)			
服 務 機 構 及 單 位		職 稱	起迄年月
現任:			
曾任:			
3.1 執行中之相關研究計畫 (若無免填)			
試驗委託者	擔任職務	計 畫 名 稱	起迄年月
3.2 近期參與之相關研究計畫 (若無免填)			
試驗委託者	擔任職務	計 畫 名 稱	起迄年月
四、證照 (另檢附實體文件以茲證明) (醫事人員須檢附, 若無則免填)			
證照(證書)名稱/字號		核發機構	日期
GCP 證明(三年內有效)			